

证券代码：688620

证券简称：安凯微

公告编号：2025-032

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公司章程》修订对照			
原章程内容		修订后内容	
条目	条款内容	条目	条款内容
第一百〇六条	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	第一百〇六条	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可以设职工代表董事一名。职工代表董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更换后，直接担任董事，任期三年。

本次修订将根据修订情况相应调整《公司章程》相关的目录页码。该等调整不涉及条款内容的实质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保持不变。以上内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内容为准。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及时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公司章程》的备案登记等工商变更手续。上述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